

廉耻观

的历史

〔法〕让·克洛德·布罗涅著

裸体是圣洁还是淫荡

入厕是高贵还是肮脏

远在巴黎成为时尚之都以前

浪漫的法国就被拴在女人的裙子上

Histoire
de la pudeur



中信出版社
CITIC PUBLISHING HOUSE

廉耻观

de la pudeur

Histoire

的历史

[法] 让·克洛德·布罗涅

李玉民 著



中信出版社
CITIC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廉耻观的历史/[法]布罗涅著;李玉民译.-北京:中信出版社,2004.12

书名原文:Histoire de la pudeur

ISBN 7-5086-0343-5

I. 廉… II. ①布… ②李… III. 社会-道德-发展史-法国 IV. B82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4)第117360号

Histoire de la pudeur by Perrin

Copyright © 1999 by Perrin

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copyright © 2004 by CITIC Publishing House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Editions La Decouverte through Ms Chen Feng

ALL RIGHTS RESERVED

廉耻观的历史

LIANCHIGUAN DE LISHI

著 者:[法]让·克洛德·布罗涅

译 者:李玉民

责任编辑:刘君楠 蔡明菲 胡明静

出 版 者:中信出版社(北京市朝阳区东外大街亮马河南路14号塔园外交办公大楼 邮编 100600)

经 销 者:中信联合发行有限责任公司

承 印 者:北京国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22.5 字 数:312千字

版 次:2005年1月第1版 印 次:2005年1月第1次印刷

京权图字:01-2002-6089

书 号:ISBN 7-5086-0343-5/K·35

定 价:35.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发行公司负责退换。服务热线:010-85322521

<http://www.publish.citic.com>

010-85322522

E-mail: sales@citicpub.com

author@citicpub.com



马克西米利安皇帝出恭时从不要人跟随，“既不要宫女侍候，也不要侍从在旁”，可见他有多么害羞。西班牙王后伊莉莎白·德加斯蒂耶（1474~1504）就更加要面子了，她患有褥疮，然而宁可送命也不让人治疗，她临终涂油时油抹在褥子底下，因为她不愿意把脚露出来。法国王后安娜毁掉了价值10万法郎的“下流”油画；路易十三觉得卧室墙上的壁画不雅，便胡涂乱抹一通；红衣主教马扎林毁掉了不少雕像，这又该怎么评价他们的行为呢？

与之相反，蒙特耶-伯雷男爵夫人去她的属佣家中时，竟然要求人家把她扛在肩膀上，并且让人准备好苔藓以便用做便纸，那又该怎么说她呢？

这些例子都发生在同一时期，所涉及的范围却各有不同，说明羞耻之心人皆有之。如此看来，奢望写出一部人类详尽的廉耻观史，也许有些不自量力。

面对重重的困难，不得已，我只好把研究范围局限在中世纪上半叶至今天的欧洲（主要是法国）社会。当然，局限并不等于割断联系。我多次试图说明廉耻观远非诞生于6世纪一位僧侣的头脑中，而是在拉丁-古希腊文明和基督教两条脉络中发展着。但是，16世纪时，欧洲人在与各大陆之间的往来中，发现另外一些人在廉耻观方面遵循着别样的原则，于是便产生了新的思考方式。不过总的说来，雅典人如何嘲笑斯巴达人，或者黑人在传教士拿给他们短裤穿时的尴尬相，在此便不再赘述了。

即使是这样，我们还是需要另外加以限定。廉耻观属于非常复杂的情感问题，所涉及的对象很多，很难给它做出确切的定义。



我选择的是内容最丰富、最常见，也是最好分析的部分，即在身体裸露方面所表现出的廉耻观。我之所以做此选择是为了给出一个尽可能简单的定义，也是为了更加准确、细腻地表达这次研究所采取的设想。确实，一切从事这一研究工作的人都忽略了特别丰富的历史内涵，因为在各个不同历史时期表现出的廉耻观形式各有不同，这些形式在语言发展的连贯性上表现得特别明显。我发现每个历史时期在宽容和极端忌讳之间都有一个基本平衡点，正是这一原则要求细致精确地界定该项研究工作，并要求把这一基本原则作为每一章节的理论基础。文艺复兴时期、19世纪都曾为裸体艺术开过绿灯，然而在日常生活中又表现得极端保守。相反，在中世纪、18世纪，画中的人物都穿上了衣服，但是对现实生活中出现的裸体却加以放纵，表现出更为浓厚的兴趣。

对不同的廉耻观进行简单地历史回顾之后，本书主要对人类与裸体在日常生活及艺术生活中的关系进行主题性和系统性的研究。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人类是如何看待裸露自己的身体的？面对出现在绘画中、舞台上和文学中的裸体，人们又做何反应？根据这些反应，本书在结论部分进行了理论上的探索，并严格按照时间顺序进行归类，其目的，无非是为了给廉耻观一个普遍适用的定义。

何为廉耻观

“一个人面对与性有关的事物所产生的羞耻感、不安情绪，以及所表现出来的习惯性情感反应。”

“一个人在尊严受到侵犯时表现出的不安情绪。”

《罗伯特法语词典》对廉耻的定义分为两种：一种是肉体、性或者情感廉耻，另一种是偶尔或常见的廉耻。

情感廉耻。在13世纪的小说中，“英俊的埃斯加诺尔”为自己女友不幸身亡而痛哭流涕。其同伴告诉他男子汉如此悲伤是不妥的，骑士与身份相同的人相处时“应有所节制，动辄就表现出自

己的痛苦是羞耻和丢人之事”。

在埃斯加诺尔的“羞耻”背后隐藏着最为常见的廉耻观形式，那就是男子有泪不轻弹。对这种17世纪廉耻观的最好分析是德拉布鲁耶尔的《性格》一书，这位道学先生在书中首先叮嘱人们需要用苦笑来掩饰眼泪，然后又提出了这样的问题：“为什么人们在剧场内可以自由地畅笑，却对哭泣感到羞耻呢？”而今天，人们在电影院的黑暗中可以忘情地哭泣，但却不能笑出声。

情感廉耻观本来没有历史可言。当人们非要找出它的历史根源时，会惊奇地发现它与肉体廉耻观是并存的。比如，我们发现17世纪是个非常重视廉耻的时期，那时在应该尊敬的人面前裸露身体被视为失礼，与此相反，大人物却可以在仆人面前脱衣。无独有偶，情感廉耻观也经历了同样的变化，德拉布鲁耶尔写道：“在大人物面前以及在一切需要尊敬的人面前不论是笑还是哭都要背过脸去。”

从这种角度去看，廉耻观好像有点儿先天不足，而不是完美无缺。它是掩饰弱点和错误的盾牌。男子应该有泪不轻弹，如同女子不可口吐秽言。历史从这里重新切入情感廉耻观之中。

不可炫耀自己的美德，很久以来就是一种时尚。在拉罗什福科先生所规定的沙龙行为准则中，把自尊心夸大为极深的陷阱，变成一切狂热和邪恶的源泉。埃德姆·雷蒂夫一直把老师写给父亲的信当做圣物保存着，因为在老师的这封信中有些对他的赞誉之辞。他不时把这封信念给全家听，不过总是跳过“比您更优秀”那一段。难道听到别人说自己比父亲更优秀会不脸红吗？这五个几乎被抹去的字是他儿子尼古拉在他死后发现的。艾德姆·勒梯夫身上有一种“腼腆的个性使他无法张嘴说出自己内心的感受”。

已被人们忘却的廉耻观始于对自己恰入其分的赞美。如果20世纪已经丧失了以自尊心为核心的廉耻观，却创出“伟大时代”所没有的廉耻观念。卢斯梯热红衣主教人发现过去人们随时随地都要划十字，而现在划个十字却要藏头藏尾。在50年前，人们总是梦想成为可与兰波比肩的诗人，而现在做几首诗却恐怕别人知



道。米歇尔·波拉克对种廉耻观直言不讳，但却不明白人们“为什么要把最好的藏起来，而显示自己最坏的东西？不，这与真与假、好与坏没关系，这仅仅是一种礼貌性的廉耻观。显耀自己的重要性（我说的不是忧虑）、谈论自己、提一些不恰当的问题（‘为什么您活着？’）都属于不礼貌的行为”。

这就是我们今天的廉耻观，当然还有其他一些，比如不能谈钱，不能让别人给您付酒钱。视他人为弱者无疑是对人的一种羞辱。从此以后，人们意识到肉体廉耻与情感廉耻之间的关系了。把内心廉耻观与外露的廉耻观强行区分成了毫无道理之举。实际上，对待廉耻的态度古往今来从来没有变过。以裸露身体为耻辱产生于中世纪，那时裸露身体表示软弱，而19世纪，裸露身体表现的是可笑。而今天的时尚却需要突破肉体廉耻这一关：裸体在艺术中消失了，在日常生活中却大量涌现。如果我们把研究只局限于身体方面的廉耻观，那么这项研究无法进入一个更广阔的羞耻观史，也看不到另一种在生理和心理之间的平衡将会出现。

两性廉耻观。哭泣、抱怨、脸红、哀求属于男性的感情廉耻范畴，而女性廉耻则多表现在身体方面。这种随处可见的廉耻观构成了18世纪的主流，即使女权主义盛行的今天依然普遍存在着。

勒姆瓦纳神父写下了下面一段话：“女人需要知廉知耻是天经地义之事。知廉知耻是一条不用花钱或付出其他代价就可以买到的面纱。这条面纱与佩戴它的女人同时诞生、成长和发展。头发只能在面纱下生长，而头发下面还是面纱。不论任何国家、任何季节、任何条件以及任何年龄的女人都不例外……”至于男人，也有自己的廉耻观，耶稣会教士对此也无法否认：上帝把思想赋予男人（对不起，没有给女人），那么男人就应该当之无愧。

因此，知廉知耻是女人的本分。卢梭疾呼道：“不知羞耻的女人是堕落的女人。这种女人是在践踏女性的自然情感。”一天，布列塔尼的勒梯夫在街上碰到一个妓女，他毫不客气地对她说：“你丢弃了女性的廉耻，你已经不是一个女人了，而男人也不把你当人看待。”

对女性的不公态度可以追溯到犹太教和基督教中存在的鄙视女性的传统，但是女性的廉耻观很早就存在了。在古希腊时代就已普遍存在。梵蒂冈的贝尔维戴尔宫穹顶上的阿波罗雕像与梅第奇的维纳斯就大不一样。相反，把裸体女人雕成塑像，柏拉图就很以为然，他认为那是很可笑的，但作为一个正直的哲学家他又不认为应该加以禁止。

特别是从普利纳开始，作家们就不厌其烦地重复着同一貌似可行的理由来宣扬女性应该知廉知耻：漂在水面上的女性溺水者的尸体都是脸朝下，不能露出性器官，而男性溺水者的尸体却是仰卧水面之上。这种画面在17世纪的书籍插图中比比皆是，可人们从来没有怀疑有什么不对之处，这种现象说明当时人们企图把女性牢牢地锁在廉耻的桎梏之中。

早期基督教教义还加上对女性的偏执观点。整整15个世纪，夏娃在人们头脑中的形象是诱惑者，是诱使男人堕落的罪人。在16世纪连医生也不例外，他们一致认为女人的性欲比男人强烈得多。伯雷认为性交对男人的生理健康并不是必须的，而女人没有男人便会大病缠身。支持他这种观点的证据是寡妇和老姑娘易患“子宫窒息”症。“这是因为这一部位有饥渴之感……如果没有男人的滋润，这种病很难痊愈。”而他自誉深受基督教义的熏陶，认为女人天性淫荡。雌性动物一发现自己受精就会逃避雄性的追逐，“而女人却正好相反，因为她们需要的是取乐，而不是传宗接代”。可是，这位有经验又很传统的男人不得不在后面的章节中承认男人的性欲往往比女人的性欲更强烈。

女性廉耻观正是在这种条件下延续下来了，并带有严重的性禁锢色彩。在圣奥古斯丁时代，天主教徒认为，在最后的审判中女人以男人之身复活，这是让男人不再受该诅咒的肉体诱惑的惟一办法！极端主义者还认为女人并没有复活。不是有这样的说法吗？身体复活只能是全部，怎么会只复活一部分呢？因此，亚当把他的肋骨收回之日，就是女人消失之时。

女人的身体在冥间不被接受，却在人间享受欢乐。女人既然



如此淫欲旺盛，如果有一个拒绝性爱的例子，也是奇事。13世纪的《爱情钥匙》是惟一敢于反对女性歧视，要求男人控制性欲的一本书。蒙田还认为女人的淫欲有碍怀孕。

文艺复兴尽管崇尚人体，但对这种歧视女性的廉耻观没有任何质疑，却赋予了另外的意义。根据蒙田的观点，男人看到一个裸体女人，不会激起性欲，反而会使性欲冷淡下来。他解释道，男人会避开女人去自寻欢乐；女人为了引诱老情人便穿起了什么也遮挡不住的、袒胸露臂的衣裙，但她们的身体只能让男人觉得更加恶心！

18世纪，文化上的非宗教化使人们对女性廉耻观的看法越来越理性化。卢梭试图用生理现象来解释普遍性的先天廉耻观不上局限于女性。他认为女人总是处于被动地位，随时准备接受男人，而不是相反，因此主动权总是操持在男人手中。“如果主动进攻一方和被动防守一方的秩序颠倒，那人类将会变成什么样子？进攻一方会胡乱选择不可能取胜的时机；被动防守一方被紧追不舍，需要投降时，或者无力抵挡之时只好无动于衷；最后，能力和愿望总是处于不和谐状态，不可能分享情欲带来的欢悦，爱情不再是自然本性的支柱，而成了破坏者和灾难。”这是一篇引起女权主义者一片抗议之声的文章。卢梭虽然提出了现代男女平等观点，但谁又能知道他是否从中找到了关于廉耻观的理论依据？

1919年，关于女性廉耻观从梅雷科沃斯基的理论那里找到了一些解释。这位俄国诗人认为，女性天生有藏起性器官的需要：女性之所以如此，只不过遵循动植物的本性而已，雌性动物在交尾之前要逃避雄性动物的追求，兰科植物也用防止自花受精的“蕊罩”护住雌蕊。这种普遍的雌性廉耻有什么深远的目的呢？那就是防止近亲交配。确实，如果女人不用廉耻观来控制自己，她首先碰到可以交配的男性是她的兄弟，没有必要到邻近的部落去寻求性欲的满足……这是一种大胆的假设，但是，它能同样令人信服地解释男性和女性廉耻观吗？尽管作者多年来宣称已经找到了结论，但还是含混不清，难以令人信服。不管怎么说，该假设

表明这种追溯到远古时代的带有性别差异的廉耻观是非常顽固的，并且表明其流毒还远远没有彻底肃清。

个人廉耻观和社会廉耻观。在沙滩上和在香港丽舍大街上身穿泳衣，其意义是大不一样的。个人廉耻观，即私下裸体或穿得很少而表现出的廉耻观是根据时代、地点而定的社会廉耻观。在我们所涉及的领域中，我们要区别的是（个人）廉耻观和（社会）礼仪。不过两者的区别往往很微妙。穿比基尼的先行者曾有过这样的经验：在1965年，她们其中一位因为在尼斯海滨的英国公园穿比基尼而备受谴责，而在离公园几米远的海滩上散步却没有人觉得不妥。

在这些细微的区别之外，真正的廉耻观在形成：这已不再是对裸体或者对裸露身体某个部位的反应问题，而是意识问题。廉耻是个动态过程，应该以现象学的范畴来界定它：廉耻观只有在意识到裸体这一时刻才会产生。在这一点上，亚当和夏娃的神话并没有过时：一切都没有改变，根据廉耻统计学的观点来看，廉耻观存在于原始的无邪和吃了智慧果而产生的意识之间。但是，企图把廉耻观禁锢在统计学之内便把法律放在了既荒唐又无道理可讲的公共道德之中了。企图避开问题的笼统说法很容易避重就轻：从何时起裸体让人看着不顺眼，从何时起看着又顺眼了？从何时起色情变成了淫秽，无辜变成了引诱，裸体艺术变得下流呢？

战前的天体主义先驱就是在这种地方犯了错误，他们认为只要脱光衣服就可以找回无邪。中世纪脱衣沐浴的人与只知道脱光泳衣向道德观念挑战的现代人的廉耻观不同。为了明确界定这种区分，有两种非常实用的说法：明知故犯违反道德规范称为伤风败俗；相反，不知者称为不道德。尽管我非常反感在语言中塞进一些不知所云的新词，但我还是要用“无德”来称那些在某种情况下缺乏道德观而颁布的社交礼仪法令，用“厚颜无耻”来描述那些故意违反公共文明的人。这两者之间便是羞耻，而在这个过渡点上我们发现了廉耻观或者称之为动态厚颜无耻。在自由和奴役之间，存在着服从和解放。正是这些中间过程引起了我们的兴

趣，企图用静止的标准加以界定动态的过程是非常困难的。

尽管舍勒的分析有些偏见，但是他把廉耻观明显地赋予动感观念还是有一定建树的。他认为动物没有廉耻观，同样很难想像上帝也有羞耻之心。廉耻之心只有人类才有，根据这位德国哲学家的观点，廉耻观产生于本质和要素之间、上帝和动物之间、肉体需要和精神需要之间，是以人作为“桥梁”和“过渡”的意识。“这是一种感情，在这种感情中面对具有低层次本能吸引力倾向的对象，表现出高层次选择的犹豫不决，并且在两种意识水平之间的冲突异常激烈。”这种价值划分与意识渐进同时出现在物种进化论之中，宣扬纳粹优生学是以尼采哲学为基础的。植物的性器官长在最显眼的顶端，动物的性器官则长在身体的下方，而人类则把性器官藏起来，并期待着变成无性的天使。这是一种完全属于生物繁衍后代的行为，它与个性本能先于种类本能有着密切的关联。

说到底，我们认为廉耻观存在于本能与理智、意识与下意识、个人与社会的永恒矛盾之中。当然，为了界定廉耻观还需要研究更多的其他的矛盾和其他相近的感情。廉耻与羞耻、受辱、谦虚、腼腆有何区别？粗鲁与厚颜无耻之间有何不同？作为研究假设来说，人们把廉耻观看成是出于尊重自我或尊重他人而产生的一种感情，这是一种在完成或者面对一切行为时需要控制的感情（形体廉耻观），或者可以称之为个人道德规范（假正经）所谴责的表现形式（艺术廉耻观），或者称之为表现时代和地域特征的感情。

词语和历史

从词源学的角度，廉耻观产生于16世纪。但是情感史却远远超过这个词的历史。一方面，因为廉耻观远在这个词产生之前就已存在；另一方面，这个词本身在出现时往往指的是其他事物。

因此，应该知道今天能够清楚表达廉耻观的词语在我们必须引用的古代文章中用的是哪些词。在中世纪，“羞耻”和“恬不知耻”最为常见。克雷蒂安·德特鲁亚说一位王后像“处女一样羞涩”，他指的是女性廉耻观，这一点是很清楚的。在16世纪，当人



们喜欢使用同义词时，“不知羞耻”和“无耻”会满页都是，而且有时很难讲清两种情感谁褒谁贬。

17世纪，“端庄”是淑女的标准，而男士们则要表现得“彬彬有礼”、“文明”、“正派”（可惜他们往往表现得无礼、不文明和不正派）。“知廉知耻”和“腼腆”在当时还没有什么区别，指的都是贞操之意。最初刊行的字典才把“知廉知耻”（褒义的羞涩）和“腼腆”（性接受）界定为现代含义。“贞操”在当时属于王室女性的端庄范畴：“特别注重廉耻的夫人总是穿戴整齐，身着长裙。”在这里“端庄”的意思与现代感情的廉耻是相对应的。

在某些时期，羞耻可以指廉耻，反之，廉耻也可以指着羞……不过，有时也不总是那么容易把事情讲清。如果说古法语中没有这个词的话，中世纪的拉丁语还保留着一些“pudor”的派生词。“Pudenda”，“pudor”都是指肢体方面的羞耻；“impudicus”意为万人唾骂。“Impudenter”意为不光彩这种词意一直延续到17世纪。在矫揉造作的文风中，廉耻变成了“红晕”，而脸颊变成了“廉耻的挽歌”。同时，在拉丁语的影响下，廉耻又变回到“荣誉”之意。法国剧作家高乃依就经常使用这些词汇。罗德利格在为父亲报仇过程中，表现出极大的荣誉感。他为杀死情人吉梅尔的父亲感到羞愧，这时，他的荣誉感又重新涌上心头。

还有更令人奇怪的：从16~18世纪，“贞操”和“稳重”既指行为也指情感。让娜·德纳瓦尔被布朗托姆被指责为“有失贞操”，因为她结过四次婚；帕基耶认为奥吉娜的再婚是件“耻辱和不道德之事”；上帝不是把婚姻定为“道德、廉耻和正派”之举吗？1792年，草率的行刑激怒了公众，刽子手桑松要求犯人应是更“真实”的人，“因为公众需要把事情办得合情合理”。而寡妇只配上断头台，不配刽子手为她行刑。

最后，还有更匪夷所思的：在17世纪时，裸身女子比穿衣女子更有贞操。女性廉耻观在当时是“天性”，这是一种显而易见的悖论。自普卢塔克（公元125年，希腊历史学家和伦理学家）以后，人们就不断重复女人脱掉内衣就等于穿上了廉耻之衣。1662年，

《有关时尚和天性的对话》中，天性谴责时尚把女人变得如此“专横和刁钻，让人无法辨别其是否知廉知耻”。看来当时的人们认为追求矫揉造作、脸上贴假痣、身穿绫罗绸缎比大胆的袒胸露臂更危险。

如果想写一部情感史而不是词汇史，这是些特别应该避免的陷阱。面对感觉混乱的现实，要想表述清楚这个过程，在准确表达其意义时应该尽量避免其自发性。

廉耻观的起源

情感史只能通过态度史和行为史来加以描述，然而态度史和行为史往往又含混不清，因此我们应该通过动作或看得见的反应尽量预先洞察这些动作和反应的动机和想法。

从道德行为中人们往往可以发现不入史册的社会现实。纵观时代的变迁，人们发现不同社会阶层有不同的廉耻观。老百姓一般对贵族阶层的裸露都很反感。文艺复兴时期的雕塑，尤其是米开朗琪罗的雕塑在老百姓中比在当局和宗教上层遇到的麻烦更多，当时想把这些雕像摆在城市喷泉旁边和其他公共场所时必须给它们穿上衣服才行。在18世纪，对宫廷艺术中不检点的画家表示最大愤慨的是“小资产阶级”。在拿破仑三世的要求下，被官方评委筛选掉的作品可以在落选展厅中展出，今天也如此，百姓对电影的审查标准往往比官方的“剪刀”更严厉。

与此相反，统治阶级、贵族，随后是资产阶级对日常生活中的裸露非常反感。正是这些上层人物禁止裸泳，关闭妓院，划定哪些是允许的、哪些是禁止的行为。人们从这种对比中可以看出这是贵族教育的结果，最富有挑逗性的裸体艺术属于第二等级裸体。而第一等级裸体多涉及平民百姓，这种形式的裸体在那些总想越过界限的人眼中是很庸俗的。

不论任何时期，社会边缘阶层使用的都是裸体语言。在宗教绝对化时代，挑逗行为属于异端邪教，而各种异端邪教都带着衣服离开了正式宗教。在资产阶级道德盛行时期，艺术家、嬉皮士



也步其后尘，脱离了正式宗教；在越来越工业化的社会中，天体主义者主张彻底不要衣服，回归自然。本书对纯粹的裸体史不感兴趣，对另一形式的色情裸体艺术也不感兴趣。我在这项研究中只涉及一些与之有关的思想意识。不可否认，有些事件对思想意识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不同时期的突发事件也不容忽视，它们带来的后果好像与廉耻有关，但实际又不是。比如16世纪关闭公共浴池和禁止卖淫大概与梅毒的出现有关，无独有偶，三十主教会议之后人们在穿衣方面也特别注意藏身遮体。同样，1985年称之为“新操行”的运动与当代的艾滋病出现有关，而现代桑拿浴与旧公共浴池遭受的都是同样命运。我们无意把思想意识的演变完全纳入物质条件的变化，但我们至少可以发现它们之间的相互作用，比如法兰西斯二世在他的统治下只用一年的时间就完成了圣路易无法完成的卖淫改革，那只不过因为当时已具备了改革的条件。

但是除去这些社会现实以及突发原因之外，人们还是可以发现廉耻情感的深层根源。哲学家三百年来所关注的就是这一点。

16世纪，当人们开始思考这一现象时，人们只满足于认可先天廉耻观。然而，洲际旅行一旦成为可能之后，人们发现，其他许多民族并不奉行欧洲人的廉耻观，但他们照样生活得很好。蒙田、西拉诺·德贝热拉克等人敢于面对现实，直接提出了这样的问题：为什么创造一个生命时要遮遮掩掩，而取消一个生命时却毫无顾忌？但是，在当时他们的声音一下子被淹没了。没有廉耻观的“野人”不配享有上帝的恩泽，怀疑基督教的行为准则而以野人的行为为榜样便是大逆不道。在18世纪上半叶，这种观点还是相当引人注目的，所以孟德斯鸠在《法的精神》这本书中用了整整一个章节来阐述自然廉耻观。不过他也不得不承认这个所谓的自然法则并不是普遍得到尊重的。然而，他又说：“当某些地区，当人为力量违反了两性自然法则和人类智慧法则时，法学家就要制定民法来规范该地区的行为准则，建立原始法则。”这是由法学家强行建立的法则。



这一点表明新廉耻观已诞生，而它漂洋过海的传播已变得极为普通，而且人们已敢于把笛卡尔方法用于天主教的理论之中。对《圣经》的评论引用了伏尔泰对廉耻观的思考：人类发明衣服是为了御寒，而女人穿衣是为了掩饰月经。狄德罗到布甘维尔的旅行给了他论述以下课题的借口：他认为廉耻观产生于人的占有欲本性。“一旦女人变成男人的财产，一旦女子的短暂偷欢被当做一种偷窃行为，廉耻、克制、礼仪、操行以及其他可以想像出的恶习便产生了。”

18世纪的哲学运动对摧毁自然廉耻观的说法做出了很大贡献。一些道德高尚的女士，如朱丽·德卢梭抱怨道：“男人主动进攻、自卫和大胆妄为，而女性廉耻观无规可循，有的只是些很容易找到理由和毁灭一切道德文明的自然法规。”人们可以想像推崇自然法规的哲学家在心灵和理智之间的尴尬：为了解决内心的混乱，卢梭最终还是宣布人类存在着自然廉耻观，不过他又说自然廉耻是个人后天学来的。

因此，可以说在18世纪末流行的是传统廉耻观。就算是吧。不过原因何在呢？人们一下子把繁衍后代的需要与习惯联系在一起了。“羞涩所掩饰的情欲只会变得更加诱惑；给情欲设置障碍，廉耻观反而会使性欲更为炽热。”巴尔扎克把这一观点重新包装，而斯汤达则是后天廉耻观的热情支持者。

但是20世纪的哲学家犯了同样错误，把廉耻观局限于性范畴之内，这使他们重新陷入自然廉耻观的泥坑中。当时流行的做法是把人类学放在更为广泛的动物生态学中去研究。所以他们又回到植物和动物的廉耻观中去：就像17世纪那样，廉耻虽属于自然本性却不再是心理上的，而是生理上的了。这是梅雷利沃斯基所说的兰花“蕊罩”，也是舍勒主张的调节原则：廉耻观使血液涌到脸上（变红），却把性器官藏起来。

舍勒成为后天廉耻观的主要反对者。他进行了深入分析，挖掘出廉耻观的三个功能，其中涉及了德国1931年的优生学和种族主义的缓慢发展。根据舍勒的说法，廉耻观的第一功能可以防止

手淫而有利于性本能的培养。这一理论使人想起梅雷科沃斯基关于乱伦的理论，不过在这里只涉及男性。因为梅雷科沃斯基和舍勒两个人都提到了同一现象，那就是人种学，不过方向相反罢了：梅雷科沃斯基认为在原始社会中首先遮上性器官的是女性，而舍勒则认为是男性……看到他们两人从这些相互矛盾的前提下得出相同的结论也是一件很有意思的事情。

大家洗耳恭听一下舍勒所描绘的廉耻观的第二功能是什么：这是一种“高贵生命为抵制庸俗生命的自我保护功能”，可以阻止贞洁的姑娘与下流男人的婚姻，这种功能可以让男人从未婚妻的廉耻观中看到障碍，而不会急于满足自己的性欲。在这种观点中，廉耻观具有德国种族的特点，因为德国人是“最纯洁的民族”……直到日耳曼贵族与“最庸俗的人”因金钱而联姻之后这个纯洁民族才消失。

廉耻观的第三功能在舍勒所描绘的画面添上最精彩的一笔。在合法夫妻之间，第三功能可以阻止夫妻两人把性行为作为最终目的，或者阻止他们自行规定性行为的目的。“高贵的日尔曼精神（指廉耻观）”与西方社会中20个世纪以来成为主流意识的犹太性道德是水火不相容的。舍勒认为性行为与传宗接代联系在一起是对廉耻观的冒犯，必将导致哲学家所认为的“犹太思想精髓”的“特有的功利主义”。人们很清楚，这种理论的后果是什么。这样的理论玷污了我们对廉耻观进行洞察入微的分析，的确不能不令人感到遗憾。

对与廉耻观有关的理论进行了大致了解之后，我们会看出些什么呢？首先要小心那些过分诱人的、尤其是过于狭隘的论断。我们看到，如果说性廉耻是最常见的廉耻，因此应该把它纳入更为普遍的而且可以涵盖情感、行为、态度和特定条件的廉耻观之中。同样我们也看到廉耻观的产生与羞愧有密切的关系。与其去谈论无法解释的眼泪或者情感的性需要，不如把问题颠倒过来。在事情还没发生之前便感到羞愧难当，预先觉得自己无力做到或者即使做到了也会让人笑话的感情，这时廉耻观便产生了。男子

有泪不轻弹，否则会被人耻笑。而男人面对女人的魅力感到无法抗拒之时有一种无奈之感，而这种无奈却只能掩藏在其身体最容易暴露的那部分以防泄露出去，这种情况难道就不怕被人笑话吗？廉耻观产生于文明，而这种文明往往戴着面具，去猎取假装不屑一顾的东西时才会产生。经验会很快告诉人们，赢得女人的芳心的最好方法是假装对她不感兴趣。不能让身不由己的动作揭破口中说的谎言。

把一个庞杂的问题用有限的篇幅讲述清楚，本人无此奢望。我的尝试只不过是看到有人对一个涵盖社会生活所有领域的现象做出如此简单草率的解释而感到愤然。从历史角度分析廉耻观可以让我们对至今尚无人探讨的领域开拓出一条新思路，总之一句话，可以让我们对廉耻观做出一个较详细的分析。

